

檔 號：  
保存年限：

## 臺中市政府水利局 函

地址：42007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  
承辦人：幫工程司 陳汶圓  
電話：22289111+53405  
電子信箱：wenyuan0217@taichung.gov.  
tw

受文者：本局水利規劃防災科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5月18日

發文字號：中市水規字第1120042426號

速別：普通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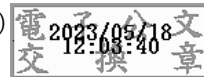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87250000G\_1120042426\_ATTACH1.pdf、  
387250000G\_1120042426\_ATTACH2.pdf)

主旨：檢送本局112年5月11日「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第七批次  
工作會議暨現勘作業紀錄1份，請查照。

正本：許委員少華、張委員集豪、李委員訓煌、經濟部水利署、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內  
政部營建署、經濟部水利署第三河川局、臺中市政府觀光旅遊局、臺中市大雅區  
公所、逢甲大學、本局水利工程科、本局水利養護工程科

副本：連總工程司昭榮(含附件)、本局水利規劃防災科(含附件)



水利規劃防災收文:112/05/18



251120043722 有附件

**「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  
第七批次工作會議暨現勘作業**

會議時間：112年5月11日(星期四)上午9時

會議地點：如現勘流程

會議主持人：連總工程司昭榮

紀錄：陳汶圓

委員與各單位意見：

會議意見	辦理情形
<b>一 許委員少華</b>	
<b>(一) 溫寮溪水環境改善計畫</b>	
1 缺乏水質數據，以及對水環境或棲地改善的內涵。	目前既有兩處水質檢測測站，水質均屬輕度汙染，尚符水環境營造計畫基礎。
2 不建議於河道右岸施設護坡工程。	將取消護坡工程，朝向護岸綠化植生為主。
3 公園內因堤防建後排水不易之區塊欲改為濕地並聯通現有池塘，具可行性。	將朝此方向繼續推動辦理。
<b>(二) 十四張圳流域(延伸至東門支線第六分線)活化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第三期)</b>	
1 只規劃渠道兩岸之設施，未對水流狀況加以著墨。	本案渠道水流水質狀況農水署皆有定期監測，本案參考農田水利會灌溉水質監視點初驗結果報表，並以大雅站鄰近監測點位為依據，目前水質經初步研判為合格，故以渠道兩岸之水環境營造及景觀作為規劃重點。
2 三面光之圳路應使底床開通，改善其與地下水之連通，未來有希望產生自然植生、深潭等棲地。	因本案渠道主要為灌溉水圳，故以改善兩岸基地以透水鋪面、生態草溝、雨水花園等，達到延遲雨水逕流之效益，並可補注地下水之方式處理。
3 混凝土岸壁可利用爬藤加以綠化。	後續規劃設計將納入委員意見辦理，考量爬藤植物於堤岸邊沿渠道種植，以綠化岸壁。
<b>(三) 普濟溪水環境改善計畫</b>	
1 缺水質數據，污染源頭？以及是否有醫療新興污染源，如荷爾蒙等。	已配合辦理補充水質調查。
2 可去除封底，以階段式固床工穩定河槽。	將朝此方向繼續推動辦理。
3 令水流分散，入滲卵礫石河床以淨化水質，毋須建構礫間接觸設施，因整個河床皆是厚層卵礫石。	目前規劃將取消礫間處理，去除封底入滲卵礫石河床以淨化水質。
<b>(四) 柳川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第四期-忠明柳橋至環中路橋)</b>	
1 經費太高，可縮小範圍至中間，有社區積極參與之區段，作為示範段。	考量計畫經費及工程期程問題將優先提報辦理忠明柳橋至大慶柳橋河段之改善，後續將持續爭取相關經費以串聯柳川上下游之改善。
2 右岸有機會改為緩坡綠岸。	後續規劃設計階段將於檢核相關設計條件，在維護防洪安全基礎下，詳加評估導入緩坡化護岸之可行性，創造對生態友善棲息環境。
3 河道水流之營造缺乏大石塊，是否可創新使用不銹鋼框架，置入現地卵礫石代替。	有關營造多樣性渠底棲地之工法或措施等建議，將納入後續規劃設計評估。
<b>(五) 旱溪排水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b>	
1 挖填請平衡。	將朝此方向繼續推動辦理。
2 橋樑造價僅五百萬，是否安全？	該橋樑為人行景觀橋，寬度約2.5M人本通行。
3 現有防洪牆勿拆除。	考量人水關係，後續將配合規劃設計評估防洪牆的處理方式，並在高低差安全的考量下配合相關設施。
4 若無大水之虞，請於沿岸植一排小樹苗，令其長成大樹。	將納入後續實質設計建議。
<b>(六) 大智排水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第三期)</b>	
1 公園退縮，營造緩坡立意甚佳。	將朝此方向繼續推動辦理。
2 水中吳郭魚甚多，其他生物較少，可令水中植生，創造棲地多樣性。	將朝此方向繼續推動辦理。
<b>二 張委員集豪</b>	
<b>(一) 溫寮溪水環境改善計畫</b>	
1 A區，護欄護岸無需更新，行水區保持現況，無需新的工程設施物。	將取消護坡工程，朝向護岸綠化植生為主。
2 本區潮間帶生態資源豐，可從軟體面著手，加強環境解說導覽設施。	將朝此方向繼續推動辦理。

(二) 十四張圳流域(延伸至東門支線第六分線)活化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第三期)		
1	溝渠維護管理需加強,週邊休憩環境整建才有正面加分。	敬謝指教,後續維護管理將與溝渠所屬單位農水署協調處理。
2	三期景觀工程需與水文化、生態議題有所連結。	相關規劃設計將以保水透水方式施作,藉以涵養地下水,並透過導覽牌方式介紹本案溝渠相關歷史由來,讓民眾可以了解當地水文化及相關生態議題。
3	週邊文教用地開發整理需一併討論,並了解權管單位建設局期程,本案才能發揮最大效益。	後續將與建設局進行相關討論。
(三) 普濟溪水環境改善計畫		
1	因使用活動行為需求與水文條件,院內上游實質需求為加蓋供活動使用,這部份應請榮總自行籌湊經費。	將朝此方向繼續推動辦理。
2	下游至東海大學屬乾溪,流量不穩定,應以自然復育,維持現況,避免擾動。	下游主要改善既有三面光護岸,朝向自然復育繼續推動辦理。
(四) 柳川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第四期-忠明柳橋至環中路橋)		
1	河道溪床可拋直徑60至150CM大塊石成簇群於護岸坡腳,塑造自然型河道棲地,不需種植栽,讓河道自然產生淤積,水生植物自然生長。	有關營造多樣性渠底棲地之工法或措施等建議,將納入後續規劃設計評估。
2	河道可修築緩邊坡,增加生物遷移活動的可能性。	後續規劃設計階段將於檢核相關設計條件,在維護防洪安全基礎下,詳加評估導入緩坡化護岸之可行性,創造對生態友善棲息環境。
(五) 早溪排水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		
1	需種植行道樹遮陰,但植物不宜種人行道公共設施帶,因寬度不足,宜種植於護岸坡頂單排,三至四種原生喬木。	後續將配合規劃設計評估防洪牆的處理方式後,選擇多種且適宜喬木生長之空間配合辦理。
2	矮墩可局部打除降低成不同高度,當成河岸休憩座椅。	考量人水關係,後續將配合規劃設計評估防洪牆的處理方式,並在高低差安全的考量下配合相關設施。
(六) 大智排水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第三期)		
1	建築背面先不考量。	將朝此方向繼續推動辦理。
2	河道溪床可拋石,塑造多樣性棲地。	將配合局部的渠底打除與河道邊緣及棲地優化整體考量辦理。
(七) 梅川水環境改善計畫		
1	梅川暴雨流量流速大,河道不宜人工綠化,僅能從護岸頂部種懸垂植物。	將朝此方向繼續推動辦理。
2	可挑選示範河段於河道底部砌塊石塑造多樣性河道底床變化。	將朝此方向繼續推動辦理。
(八) 早溪水環境改善計畫		
1	自行車道項目補助不符。	遵照辦理修正,本計畫加強沿線植栽綠化,提升環境生態效益、提供動物棲息空間、增加環境舒適度及友善性,達到對水環境的補償與回饋,人與環境永續共存的目標。
2	水岸空間生態議題植栽選種或環境教育解說議題可著墨。	遵照辦理修正,修正選用以原生種植栽為主,並採多層次植栽配置,有助營造豐富生態棲息空間。
<b>三 李委員訓煌</b>		
(一) 溫寮溪水環境改善計畫(書面意見)		
1	圖5所敘水文調控、河道復育與多元生態工法構思很好,惟在空間規劃上並無相對應之具體說明內容。	將納入後續實質設計建議。
2	迎賓廣場、景觀橋與乾式噴泉等必要性,允宜再加著墨。	已取消乾式噴泉等過度人工化設施,朝向生態自然教育的活動場域為主。
3	總經費約5億元,表1之經費概估過於粗略。	已補充並調整相關經費評估及計畫內容。
4	植栽綠美化究將栽植那些植物種類,並無敘明。	已補充建議植栽種類及原則說明。
5	於p.12敘及大智排水,明顯誤植。	誤植部分已修正。
6	欠缺生態檢核作業相關資料。	已補充生態檢核資料。
(二) 十四張圳流域(延伸至東門支線第六分線)活化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第三期)(書面意見)		
1	於p.3敘以「還河於民」,易遭誤解,似非妥適。	敬謝委員指教,已修改調整用詞。
2	案內所敘「新植喬木」與「補植喬木、灌木」有何差別,宜補充說明。又規劃植栽種類為何?亦請補附植栽建議表。	已修正用詞將補植喬木統一修正為新植喬木,規劃植栽種類於P45植栽設計有列出相關參考原生種植栽。
3	入口廣場及水圳意象廣場規劃設置之必要性,建議有所著墨。	敬謝委員指教,將於計畫書內補充說明。
4	總經費3,350萬元並無經費概估明細表。	已檢附於計畫書之附件。
5	欠缺生態檢核作業相關資料。	已檢附水利工程快速棲地生態評估表於計畫書之附件。
(三) 普濟溪水環境改善計畫(書面意見)		

1	總經費6,927萬元，表1之經費概估過於粗略。	已補充並調整相關經費評估及計畫內容。
2	表內「河岸休憩空間營造工程」之概要內容敘及河階水岸，欲如何營造並未交待。	已補充並調整相關計畫內容。
3	於p.5敘及欲「更換灌木地被」，原因何在?允宜有所補充說明。	已補充並調整相關計畫內容。
4	植栽綠美化部分所選用之植物種類未加敘明，請補附植栽建議表。	已補充建議植栽種類及原則說明。
5	欠缺生態檢核相關資料。	已補充生態檢核資料。
<b>(四) 柳川四期(忠明柳橋至環中路橋)改善計畫</b>		
1	據簡報稱最大生態問題是護岸過於陡直，有無使其緩坡化的可能性?請再加評估。	本計畫渠岸多為直立式混凝土護岸及部分河段漿砌卵石護岸，邊坡陡峭不利植物生長及兩棲類利用，經初步檢視本段河道現況斷面，渠寬約22~32公尺、深度約為3-6公尺，現況渠道防洪能力可達25年重現期以上保護標準，計畫流量之平均流速約3-6m/s，後續規劃設計階段將於檢核相關設計條件，在維護防洪安全基礎下，詳加評估導入緩坡化護岸之可行性，創造對生態友善棲息環境。
2	案內欲營造多樣化水域微棲地環境部分，請再多加著墨。	計畫區內河道為水泥硬體結構單調，使得河道環境過於缺乏水域多樣化的生物棲息環境，且因民生廢水的排放，水質影響生物棲地環境；棲地改善將以拋石或堆砌石營造多孔隙水域微棲地及護岸，以提供生物棲息、庇護、創造水流型態多樣變化，並以水生植物自然淨化水質提升河川自淨能力。
3	欲規劃於排水渠道內種植水生植物部分，恐不容易，建議更加強化河岸之植栽綠美化。	本計畫後續規劃設計將強化濱溪綠廊環境改善，導入低衝擊開發設施(如雨水花園及生態草溝)，補植樹木及植栽軟化河道混凝土斷面，延伸河道綠廊及擴大基地綠色基盤，營造友善生態環境。
4	植栽綠美化之植物種類並未敘明，請補附植栽建議表。	本計畫將以藤蔓類植物進行栽植綠化護岸垂直面，另植生種類建議以原生植物及易維護管理為原則，並於後續規劃設計階段評估植栽相關物種選擇，經徵詢生態專家及地方民眾意見後再選定。
5	欠缺生態檢核相關資料。	本計畫於110年5月8日辦理生態檢核作業，並補充相關資料於計畫書中。
<b>(五) 早溪排水(鶯村橋至國光橋)改善計畫</b>		
1	改善長度究為475公尺?還是485公尺?請先確認。	已統一修正為485公尺。
2	景觀跨橋的必要性，以及規劃有「綠蔭步道」與「河畔步道」，是否擇一取捨?請再加補充說明。	考量人行環狀動線與整體的藍綠活動串聯，仍建議保留景觀人行步橋，提供民眾近水生活的環狀串聯；原有綠蔭步道屬都市計畫人行道一環，本計畫河畔步道係主要提供近水空間並與下游康橋河岸串聯功能。
3	砌石護坡或護岸培厚部分，能否考量乾砌?	將朝此方向繼續推動辦理。
4	植栽綠美化部分，請如p.10所敘提出植生計畫，至少宜有植栽建議表。	已補充建議植栽種類及原則說明。
5	欠缺生態檢核作業相關資料。	已補充生態檢核資料。
<b>(六) 大智排水(仁和路至喬城一橋)改善計畫</b>		
1	於簡報與p.6提及「超級護岸(堤防)」，建議避免使用，以免誤導。	已修正名詞避免誤導。
2	p.6敘及「建議調降護岸高度」與河道中營造蜿蜒度，創造多樣水流環境，請再加具體說明。	將配合部分拋石及兩側防洪牆培後種植灘地植栽，優化既有單一流速及寬度的河道空間。
3	表2備註內敘以：棲地營造係仿生態島與棲地空間營造，究將如何營造?亦請補充著墨。	將配合部分拋石及不同的提供棲地
4	植栽綠美化部分至少請補附植栽種類建議表。	已補充建議植栽種類及原則說明。
5	欠缺生態檢核作業相關資料。	已補充生態檢核資料。
<b>(七) 梅川水環境改善計畫</b>		
1	渠底棲地營造部分，將如何營造?允宜再加具體說明。	將配合水泥渠底敲除，利用拋石及不同的河相型態增加渠底生物營造躲藏及活動空間。
2	河岸光營造部分，其必要性請再加評估。又將如何在節能及生態保護上取得適當平衡?併請進一步再加說明。	已配合減量河岸光營造設施費用。
3	總經費高達4億4500萬元，表1經費概估表過於簡略。	本案將納入水質改善評估並調整與細化相關經費及計畫內容。

4	植栽綠美化部分，至少請補附植栽建議表。	已補充建議植栽種類及原則說明。
5	欠缺生態檢核作業相關資料。	已補充生態檢核資料。
<b>(八) 早溪(聚興橋至南興北二路) 改善計畫</b>		
1	肯定已辦理生態補充調查及生態檢核作業。	敬悉。
2	惟於p. 5及p. 6所敘生物種類有0科0種0隻次，並無太大生態意義，理應敘出所記錄之關注物種與關注棲地，並繪出「生態關注區域圖」即可。	遵照辦理修正，補充敘出所記錄之關注物種與關注棲地，並補繪「生態關注區域圖」。
3	據查本案基地與石虎潛在分布棲地僅臨500公尺，不能說完全不會有所影響。如有獲得通過，允宜於各工程週期以紅外線自動照相機進行監測。	遵照辦理，工程週期以紅外線自動照相機進行監測納入本案施工進行時之工作事項。
4	於p. 31之植栽計畫所選用植物種類除少數為原生種外，大多為外來種，並不妥適，請重新檢討。	遵照辦理修正，修正選用以原生種植栽為主。
5	雖有辦理生態檢核，惟附錄未見快速棲地評估表。	遵照辦理補正快速棲地評估表。
6	本案主要內容是規劃設置自行車道，與水利署近幾批次所著重在改善水質與水岸環境營造的方向並不吻合，建議再加檢討評估。	遵照辦理修正，本計畫加強沿線植栽綠化，提升環境生態效益、提供動物棲息空間、增加環境舒適度及友善性，達到對水環境的補償與回饋，人與環境永續共存的目標。
<b>四 經濟部水利署</b>		
<b>(一) 通案意見</b>		
1	第七批次提報原則為1. 現況水質良好或已改善，需辦理水岸環境營造，有助改善生物多樣性棲地；2. 具亮點之優質水環境改善案件，且經各部會及河川局建議優先推動者；3. 已依歷次提案意見重新檢討完成修正者，建議市府於應先說明各案符合之提案條件。	配合辦理，各計畫將說明各案符合之提案條件。
2	本署已於112年3月31日函頒第七批次適用之整體計畫工作計畫書格式及評分表，請市府確實依照格式撰寫及自評分數，以利後續送三河局辦理審查及評分。	後續將依規定格式辦理。
3	建議市府再依藍圖規劃內容確實評估各案亮點及必要性，且確認各案符合水環境改善精神，應避免過多設施，多著重生態環境關注及改善生物多樣性棲地。	敬悉，配合辦理。
<b>(二) 各案意見</b>		
1	<b>溫寮溪水環境改善計畫</b>	
(1)	建議減少設施及鋪面，應以有助改善生物多樣性棲地為目標營造水岸環境。	將朝此方向繼續推動辦理。
2	<b>十四張圳流域(延伸至東門支線第六分線)活化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第三期)</b>	
(1)	十四張圳及東門支線水質不佳，建議應以改善水質為優先。	東門支線第六分線為灌溉水圳，農水署皆有定期監測水質資料，本案參考農田水利會灌溉水質監視點初驗結果報表，並以大雅站鄰近監測點位為依據，目前水質經初步研判為合格，後續將於設計案內納入一、二、三期水質採樣調查，水質監視點初驗結果報表詳表2-1。由於現地處理設施所費不貲，全市水岸通盤設置將致財務嚴重負擔，故本案以整體市政藍圖角度，短期規劃先以收回公有地並改善水岸環境活化空間為優先，後續將於設計階段編列一-三期水質採樣並擬長期水質改善方案
(2)	建議減少設施及鋪面，應以有助改善生物多樣性棲地為目標營造水岸環境。	後續規劃設計將會以最小化設施鋪面方式辦理，已較大面積之綠帶營造水岸環境。
(3)	建議再考量景觀平台及意象廣場之必要性。	景觀平台及意象廣場將會再與地方討論溝通。
3	<b>普濟溪水環境改善計畫</b>	
(1)	建議避免全河道斷面加蓋以創造人為空間及通廊，並應先辦理水質檢測並評估在槽式礮間處理設施的必要性及效益。	已配合辦理補充水質調查，取消礮間處理設施，並減量河道斷面加蓋。
4	<b>柳川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第四期-忠明柳橋至環中路橋)</b>	
(1)	微棲地營造應考量流量及流速，以加強耐用度。	計畫流量之平均流速約3-6m/s，後續規劃設計階段將於檢核相關設計條件，詳加評估多樣性渠底棲地營造之工法或措施之安全性與耐用度。
(2)	本案經費龐大，請市府評估優先辦理河段。	考量計畫經費及工程期程問題將優先提報辦理忠明柳橋至大慶柳橋河段之改善，後續將持續爭取相關經費以串聯柳川上下游之改善。
5	<b>早溪排水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b>	
(1)	原有坡面良好且植生完整，建議再考量拆除並另設砌石護岸之必要性。	考量入水關係，後續將配合規劃設計評估防洪牆的處理方式，並在高低差安全與活動性等配合設置相關設施。

(2)	建議再考量景觀跨橋及環狀步道的必要性。	考量人行環狀動線與整體的藍綠活動串聯，仍建議保留景觀人行步橋，提供民眾近水生活的環狀串聯。
(3)	現況環境良好且植生完整，若為提供民眾接近水流並親水，欲拆除或降低右岸堤頂擋土牆，建議再考量必要性及安全性，並確認拆除或降低堤頂擋土牆後無溢淹風險。	考量人水關係，後續將配合規劃設計評估防洪牆的處理方式，並在高低差安全的考量下配合相關設施。
6 大智排水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第三期)		
(1)	本案下游為第六批次核定之大智排水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第一期)，市府刻正辦理規劃設計，請務必確認上下游設計規劃一致且具串聯性。	敬悉，配合辦理。
(2)	左岸護岸高度是否不足及遭佔用情形，建議應由市府長期評估處理。	敬悉，配合辦理。
7 梅川水環境改善計畫		
(1)	本案計畫範圍已有其他單位刻正施作人行步道、跨橋及路燈等相關設施，建議再確認與其他計畫的重複性。	敬悉，配合辦理。
(2)	建議減少設施、鋪面及燈光設施，應以有助改善生物多樣性棲地為目標營造水岸環境。	敬悉，配合辦理。
8 早溪水環境改善計畫		
(1)	本案自行車道部分，建議爭取其他部會相關計畫經費。	遵照辦理修正，本計畫加強沿線植栽綠化，提升環境生態效益、提供動物棲息空間、增加環境舒適度及友善性，達到對水環境的補償與回饋，人與環境永續共存的目標。
(2)	本案種植喬木部分，建議以在地原生物種為主，採多層次植栽配置，有助營造豐富生態棲息空間。	遵照辦理修正，修正選用以原生種植栽為主，並採多層次植栽配置，有助營造豐富生態棲息空間。
(3)	本案節點平台及環境教育部分，建議同步規劃環境教育主軸及議題，以增加節點平台的亮點及必要性。	遵照辦理補正，本案同步規劃環境教育主軸及議題，以增加節點平台的亮點及必要性。
五 經濟部水利署第三河川局		
(一) 溫寮溪水環境改善計畫		
1	提案內容主軸係以龜殼公園景觀亮點進行串聯鄰近點狀景點，如何符合本次提案原則，請再加強論述。	敬悉，配合辦理。
2	計畫內容護岸改善經費佔約發包費約1/4，請再檢視必要性。	將取消護坡工程，朝向護岸綠化植生為主。
(二) 十四張圳流域(延伸至東門支線第六分線)活化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第三期)		
1	本案為上一批次未核定案件，其本次提案內容是否將其意見進行修正部分，應先行說明。	已修正部分皆已於意見回覆表說明。
2	補助經費比例已更改，請再依規定修正。	已修正補助經費比例。
(三) 普濟溪水環境改善計畫		
1	本次提案內容為榮總園區內，營造的主軸與服務的對象是否符合水環境計畫的精神？	下游主要改善既有三面光護岸，朝向自然復育應尚符水環境計畫精神。
2	坡地排水無固定流量，應參考選用適應環境的植栽物種。	將朝此方向繼續推動辦理。
(四) 柳川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第四期-忠明柳橋至環中路橋)		
1	本案屬柳川水環境計畫延續性，建議補充地方參與相關意見	第一、二期工程完成後柳川水岸廊道已成為民眾平常休憩空間，多數民眾認為水環境改善成果良好，希望可以繼續延伸，並期許市府持續加強維護，本計畫將持續蒐集前期地方反饋意見，並納入規劃設計參採。
(五) 早溪排水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		
1	左岸休憩廊道如何串聯至上游大智排水及上游烏竹園公園應妥適規劃，將亮點效益發揮極大化。	目前已規劃景觀人行步橋提供動線環狀串聯功能，強化整體藍綠與都市網路系統。
(六) 大智排水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第三期)		
1	本案為大智排水第三期工程，屬延續性計畫，計畫內容應減少鋪面水泥化，盡量朝向自然景觀設計	將朝此方向繼續推動辦理。
(七) 梅川水環境改善計畫		
1	本案為上一批次未核定案件，其本次提案內容是否將其意見進行修正部分，應先行說明。	已調整計畫內容。
2	建議以水質改善為優先考量。	本案將針對水質處理納入評估，並邀集民間企業投資，公私協力改善水質與環境，後續將再補充相關說明。
(八) 早溪水環境改善計畫		
1	本案主要係自行車道，內容大部分均為車道與鋪面水泥化，缺乏水元素，前坡戲台等範圍建議納入植栽綠化。	遵照辦理，本計畫加強沿線植栽綠化，提升環境生態效益、提供動物棲息空間、增加環境舒適度及友善性，達到對水環境的補償與回饋，人與環境永續共存的目標。
2	鄰近亮點資源，請盤點完善，如何結合周遭資源，成為水環境計畫，請再考量。	遵照辦理，加入週邊資源盤點，結合本案計畫達到水環境遊憩動線，達到效益提升之目標。